

### 附件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湖北省妇幼保健院的湖北省妇幼保健院腹腔镜内窥镜及宫腔电切镜及附件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宫腔电切镜及附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科迈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0人，营业收入为4508万元，资产总额为49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湖北华圣嘉德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9日